

**涿鹿永旗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 
年产 5000 万块页岩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
意见**

2020 年 11 月 13 日，涿鹿永旗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技术指南，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验收工作组由环评单位、建设单位、设计施工单位、监测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。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，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、监测单位对检测报告的详细介绍，形成验收意见如下：

**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**

建设地点：河北省张家口市涿鹿大堡镇倒拉嘴村东北 250 米处。

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张家口市涿鹿大堡镇倒拉嘴村东北 250 米处，项目东侧为 G109 国道南侧隔村公路为空地，西侧、北侧均为空地。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项目西南侧 250m 处的倒拉嘴村。年产 5000 万块页岩砖建设项目。

**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**

涿鹿永旗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委托张家口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《涿鹿永旗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块页岩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并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通过涿鹿县环保局审批，审批文号为：涿环报告表[2016]006 号。

本项目总量确认书编号为：0201600012。

排污许可证编号：PWX-130731-0010-19。

**（三）投资情况**

项目实际总投资 12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为 20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1.67%。

**（四）验收范围**

本次验收范围为改项目环评报告表“三同时”及批复中建设内容。

**二、工程变动情况**

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，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存在变更，具体变更情况如下：

1、项目不再兴建破碎工艺，来料已破碎粉料，直接进入生产工序；

刘辉 徐永民 李志河 刘慧塔 1 孙永 李巍 王磊 马东磊 刘

2、由于来料已破碎粉料，所以，原料不设密闭原料棚，来料直接进入生产工序（见附图5），不进行原料储存；

3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废砖由回收单位及时回收；  
其他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，以上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。

### 三、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

#### 1、废水

本项目生产不产生废水，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。项目职工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，定期清掏，由附近农民拉走作农肥。

#### 2、废气

4、项目生产过程中筛分、输送全部在密闭车间内进行，在整个生产车间设置自动喷雾洒水系统抑尘；砖坯焙烧过程中煤矸石自燃产生的烟气经过水浴除尘和喷淋  $\text{Ca}(\text{OH})_2$  碱液脱硫处理后 15 米高排气筒排出，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扬尘采取苫布遮盖，减速慢行的方式。由于来料已破碎粉料，原料不设密闭原料棚，来料直接进入生产工序，不进行原料储存。

#### 3、噪声

本项目主要噪声为生产过程中真空砖机、搅拌机、运坯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，各噪声源采用低噪声设备，安装减震基础，设备布置在封闭厂房内，经厂房隔声、绿化吸声等降噪措施，再经距离衰减后降低噪声。

#### 4、固体废物

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废砖及时由单位进行回收，不产生灰渣，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。

### 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#### 1、废气

经监测，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  $4.2\text{mg}/\text{m}^3$ 、二氧化硫最大浓度值为  $155\text{mg}/\text{m}^3$ 、氮氧化物最大浓度值为  $23\text{mg}/\text{m}^3$ 、烟气黑度 $<1$ ，污染物浓度均满足《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29620-2013）表 2 标准要求(见验收检测报告)。

经监测，检测期间厂界监控点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  $0.620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满足《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29620-2013）表 3 标准要求(见验收检测报告)。

#### 2、废水

经现场核查，项目无废水外排。

刘慧 徐永民 李志河 刘慧 2 刘永 马东磊 李磊 王磊

### 3、厂界噪声

经监测，厂界噪声检测点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6.5dB（A），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7.9dB（A），均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—2008）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(见验收检测报告)。

### 4、固体废物

经现场核查，企业固废全部得到妥善处置。运营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废砖及时由单位进行回收，不产生灰渣，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。

### 5、污染物排放总量

依据企业提供的资料，本项目实际排放总量为：SO<sub>2</sub>：32.06t/a，NO<sub>x</sub>：4.76t/a，满足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值：SO<sub>2</sub>：33.56t/a，NO<sub>x</sub>：16.32t/a。

### 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根据监测结果，项目有组织废气达标排放，厂界无组织颗粒物和厂界噪声均达标，满足验收执行标准，固废得到妥善处置，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小。

### 六、验收结论

项目执行了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，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；根据现场检查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结果，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，在落实后续要求的前提下，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### 七、后续要求

- 1.加强环境保护管理，定期维护环保设施，做到日常运行档案，使污染物长期、稳定、达标排放。
- 2.加强该企业无组织排放的规范化管理。
- 3.根据政府相关环保政策要求，及时提升污染控制水平。

### 八、验收人员信息

见《涿鹿永旗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块页岩砖建设项目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。



刘辉 徐永民 刘慧港 惠志河 王明军 马东磊 李巍 王磊

涿鹿永旗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块页岩砖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工作组签字表

验收专业组	单 位	姓 名	职 务/职 称	签 字
组 长	涿鹿永旗新型建材有限公司	刘 辉	经 理	刘辉
	河北省张家口生态环境监测中心	王树永	高 工	王树永
验 收 专 家	盛华化工有限公司	李 巍	高 工	李巍
	大唐国际张家口发电厂	罗道明	高 工	罗道明
	河北冀美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刘慧港	项 目 负 责	刘慧港
其 他 成 员	验收报告编制单位	马东磊	项 目 负 责	马东磊
	环评单位	徐永民	项 目 经 理	徐永民
	设计、施工单位	惠志斌	项 目 经 理	惠志斌
	建设单位	王 磊	项 目 负 责	王磊
	监测单位			

